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 RENTALS HOLDINGS LIMITED

亞積邦租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6)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集團財務摘要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百分比變動
收益	174,070	160,552	8.4%
毛利	52,042	45,019	15.6%
本年度溢利	10,364	12,776	(18.9%)
每股盈利			
基本(港仙)	1.20	1.48	
毛利率	29.9%	28.0%	
溢利率	6.0%	8.0%	
權益回報率	4.5%	5.7%	
每股末期股息(港仙)	0.60	0.65	

* 僅供識別

業績

亞積邦租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2023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益	3		
貨品及服務		59,550	48,676
租賃設備		114,520	111,876
總收益		174,070	160,552
銷售及服務成本		(122,028)	(115,533)
毛利		52,042	45,019
其他收入	4	3,232	4,986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2,197	9,913
已確認物業、機械及設備減值虧損淨額		(54)	(702)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已確認租賃 應收款項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1,677	(3,945)
就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	(302)
行政開支		(39,847)	(37,68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05)	(634)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		(2,920)	-
融資成本	6	(1,656)	(1,548)
除稅前溢利		13,466	15,099
所得稅開支	7	(3,102)	(2,323)
本年度溢利	8	10,364	12,776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600)	(87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9,764	11,899
每股盈利—基本港仙	10	1.20	1.4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3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械及設備		165,925	187,121
使用權資產		3,416	6,711
就收購物業、機械及設備的 已付預付款項及按金	11	1,089	424
租金按金	11	650	650
壽險保單存款		3,047	2,983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	–
遞延稅項資產		–	138
		<u>174,127</u>	<u>198,027</u>
流動資產			
存貨		22,453	13,8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43,273	41,107
應收合營企業的款項		5,552	–
已抵押銀行存款		360	3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661	74,559
		<u>165,299</u>	<u>129,86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	37,315	20,105
應付合營企業的款項		420	–
合約負債		952	1,154
預收賬款		3,975	11,341
稅項負債		4,712	5,417
借款—一年內到期		38,085	33,414
遞延收入		429	559
租賃負債		3,120	3,688
		<u>89,008</u>	<u>75,678</u>
流動資產淨值		<u>76,291</u>	<u>54,18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50,418</u>	<u>252,209</u>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068	1,848
遞延稅項負債		20,645	22,812
租賃負債		399	3,391
		<u>22,112</u>	<u>28,051</u>
資產淨值		<u>228,306</u>	<u>224,158</u>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3	864	864
儲備		227,442	223,294
		<u>228,306</u>	<u>224,158</u>
總權益		<u>228,306</u>	<u>224,158</u>

附註：

1. 一般資料

亞積邦租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5年6月1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開曼群島註冊。本公司股份自2016年4月8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麼地道75號南洋中心第二座8樓806A室。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其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及其他會計政策的變動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23年4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 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	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 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的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他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本。該修訂本將會計估計定義為「存在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財務報表之貨幣金額」。會計政策可能規定對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財務報表項目進行計量。在此情況下，一間實體應編製會計估計，旨在達到會計政策載列的目標。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更及會計政策變更以及修正錯誤之間的區別。

於本年度應用該修訂本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的修訂本會計政策的披露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主要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本亦澄清，即使涉及款項並不重大，但基於相關交易性質、其他事項或情況，會計政策資料仍可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即屬重大。倘一間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務報告」）亦已經修訂，以說明一間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判斷有關一項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實務報告已增加指導意見及實例。

應用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但影響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載列的會計政策之披露。

因應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香港取消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 — 長期服務金(「長服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所發出的指引而作出的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有多間在香港營運的附屬公司，在若干情況下有責任向員工支付長服金。同時，本集團向受託人作出強制性強積金供款，該受託人管理專為每名個別員工退休權益而設的信託資產。根據僱傭條例(第57章)，僱主可使用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僱員累算退休權益以抵銷長服金。於2022年6月，香港特區政府就《二零二二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案(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刊憲，該條例取消僱主使用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及長服金的做法(「該取消」)。該取消將於2025年5月1日(「過渡日期」)正式生效。此外，根據修訂條例，緊接過渡日期前的最後一個月薪金(而非僱傭終止日期的薪金)將用於計算過渡日期前的僱傭期間的長服金部分。

於2023年7月，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香港取消強積金與長服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為對沖機制的會計處理和香港取消強積金與長服金對沖機制所產生的影響提供指引。有鑑於此，本集團已追溯實施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長服金責任發佈的指引，以就對沖機制及該取消提供更可靠及更多相關資料。

本集團考慮僱主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歸屬於員工，並可用於抵銷員工的長服金福利的累計權益，視為員工對長服金的認定供款。從歷史上看，本集團一直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的實務權宜方法，將視為員工供款的部分作為於提供相關服務期間服務成本的減少。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指引，由於該取消，強制性供款不再被視為「僅與該期間僱員的服務相關」，因為過渡日期後的僱主強制性強積金供款仍可用於取消過渡前的長服金責任。因此，將強制性供款視為「獨立於服務年數」並不適宜，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的實務權宜方法已不再適用。相反，應該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a)段的規定將該等長服金福利總額的相同方式歸屬於服務期間。

由於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有關取消於香港的強積金與長服金對沖機制的會計指引而變更會計政策，對本公司當前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銷售或投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 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³

¹ 於某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可見的將來應用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將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

(i) 客戶合約收益的分類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機械及 零件銷售 千港元	與租賃有關 的操作服務 千港元	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派送服務 千港元	安裝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地理市場						
香港	24,383	17,245	5,730	5,571	1,126	54,055
澳門	337	10	17	98	5	467
新加坡	140	4,888	-	-	-	5,028
總計	<u>24,860</u>	<u>22,143</u>	<u>5,747</u>	<u>5,669</u>	<u>1,131</u>	<u>59,550</u>
收益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確認	24,860	-	-	5,669	-	30,529
隨時間確認	-	22,143	5,747	-	1,131	29,021
總計	<u>24,860</u>	<u>22,143</u>	<u>5,747</u>	<u>5,669</u>	<u>1,131</u>	<u>59,550</u>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機械及 零件銷售 千港元	與租賃有關 的操作服務 千港元	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派送服務 千港元	安裝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地理市場						
香港	19,326	16,647	4,401	5,355	635	46,364
澳門	460	10	42	162	8	682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712	-	-	-	-	712
新加坡	-	918	-	-	-	918
總計	20,498	17,575	4,443	5,517	643	48,676
收益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確認	20,498	-	-	5,517	-	26,015
隨時間確認	-	17,575	4,443	-	643	22,661
總計	20,498	17,575	4,443	5,517	643	48,676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機械及零件銷售

機械及零件銷售的收益來自客戶合約，並於客戶取得貨品的控制權時即時確認。

收益於貨品的控制權已轉讓，即當貨品已轉讓予客戶時確認。客戶可全權酌情決定使用貨品的方式，並於銷售貨品時承擔主要責任及貨品報廢及損失的風險。一般信貸期為發出發票後的0至90日。

本集團一般會於簽訂買賣協議時向客戶收取合約價值的10%至40%作為按金。按金將會於客戶取得機械的控制權時確認為收益。

所有機械及零件銷售均於一年內完成。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下，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完成合約的交易價格。

與租賃有關的操作服務收入

本集團在香港及其他地理市場提供設備操作服務，派遣設備操作員到客戶工地操作設備。由於客戶在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接受及消費本集團履約所帶來的利益，該等服務確認為隨時間完成的履約責任。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下實務權宜方法，根據相關協議的條款，本集團有權按設備操作員的收費時間開具發票的金額確認收益。一般信貸期為發出發票後的0至45日。發票於服務完成後開具。

與租賃有關的操作服務的合約期為一年或以下。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下，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完成合約的交易價格。

與租賃有關的其他服務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服務收入來自出租安排，包括維修、保養、派送及安裝服務。來自派送服務之收益乃於貨品派送至客戶指定的地點時確認。維修、保養及安裝服務的收益隨時間確認，原因是本集團的表現設立或加強客戶控制的資產，或客戶於本集團履約的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提供的利益。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下實務權宜方法，根據相關協議的條款，本集團有權按設備操作員的收費時間開具發票的金額確認收益。一般信貸期為發出發票後的0至45日。發票於服務完成後開具。

與租賃有關的其他服務的合約期為一年或以下。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下，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完成合約的交易價格。

(iii) 租賃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就經營租賃而言：		
固定租賃付款	<u>114,520</u>	<u>111,876</u>

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或然租金。

(b) 分部資料

為管理目的，本集團按其業務活動組織。本集團按此等業務活動釐定其營運分部，由首席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定期審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租賃	—	租賃設備、租賃相關操作服務、維修及保養服務、派送服務及安裝服務
買賣	—	機械及零件銷售

有關此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的分部資料於下文呈列：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租賃 千港元	買賣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租賃設備	114,520	—	114,520
租賃相關操作服務	22,143	—	22,143
維修及保養服務	5,747	—	5,747
派送服務	5,669	—	5,669
安裝服務	1,131	—	1,131
機械及零件銷售	—	24,860	24,860
分部收益	<u>149,210</u>	<u>24,860</u>	<u>174,070</u>
業績			
分部業績	<u>38,820</u>	<u>6,293</u>	45,113
未分配收入			2,865
未分配開支			(31,277)
未分配滙兌虧損			(315)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			<u>(2,920)</u>
本集團的綜合除稅前溢利			<u>13,466</u>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租賃 千港元	買賣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租賃設備	111,876	–	111,876
租賃相關操作服務	17,575	–	17,575
維修及保養服務	4,443	–	4,443
派送服務	5,517	–	5,517
安裝服務	643	–	643
機械及零件銷售	–	20,498	20,498
分部收益	140,054	20,498	160,552
業績			
分部業績	37,906	4,551	42,457
未分配收入			804
未分配開支			(29,903)
未分配匯兌收益			1,741
本集團的綜合除稅前溢利			15,099

可報告及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個分部所賺取的溢利，而未分配若干利息收入及雜項收入、匯兌(虧損)/收益及中央行政開支。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以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採取的衡量指標。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各個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定。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的分析，原因為該等資料並無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以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租賃 千港元	買賣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已確認物業、機械及設備減值虧損淨額	54	–	–	54
已確認應收租賃款項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508	169	–	1,677
撇減存貨	–	437	–	437
物業、機械及設備折舊	44,213	19	988	45,220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13	–	113	3,526
出售物業、機械及設備收益	2,512	–	–	2,512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租賃 千港元	買賣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已確認物業、機械及 設備減值虧損淨額	702	–	–	702
已確認使用權資產減值 虧損	302	–	–	302
已確認應收租賃款項及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虧損淨額	3,792	153	–	3,945
撇減存貨	–	329	–	329
物業、機械及設備折舊	50,913	42	669	51,624
使用權資產折舊	3,859	–	96	3,955
出售物業、機械及設備收益	<u>8,172</u>	<u>–</u>	<u>–</u>	<u>8,172</u>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主要衍生自香港、澳門、中國及新加坡的客戶，收益按客戶所在地點釐定。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外部收益：		
香港	157,549	149,670
澳門	3,891	4,048
中國	158	1,156
新加坡	<u>12,472</u>	<u>5,678</u>
	<u>174,070</u>	<u>160,552</u>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按此等資產集團公司擁有所在地理位置劃分)載列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香港	156,680	182,952
澳門	1,955	2,825
中國	5,077	5,729
新加坡	6,718	2,750
	<u>170,430</u>	<u>194,256</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租金按金、壽險保單存款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的客戶收益載列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客戶A*	<u>22,481</u>	<u>17,714</u>

* 於租賃及貿易分部的收益

4. 其他收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來自：		
— 銀行存款	2,553	488
— 壽險保單存款	98	97
政府補助(附註i)	—	3,337
與收購資產有關的補貼(附註ii)	130	81
雜項收入	451	983
	<u>3,232</u>	<u>4,986</u>

附註：

- (i)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由香港及澳門政府所提供Covid-19相關補貼分別確認政府補助2,292,000港元及485,000港元。餘下政府補助476,000港元及84,000港元分別指由香港展翅青見計劃及職業訓練局提供的補貼。
- (ii)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購置安裝在新汽車上的起重機向香港建造業創科基金收取640,000港元的補貼。該金額已被視為遞延收入。該金額已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攤銷並轉撥至收入。

遞延收入變動如下：

	遞延收入 千港元
於2022年4月1日	-
就收購資產收取的機械相關補貼	640
於本年度攤銷	<u>(81)</u>
於2023年3月31日	559
於本年度攤銷	<u>(130)</u>
於2024年3月31日	<u><u>429</u></u>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15)	1,741
出售物業、機械及設備收益	<u>2,512</u>	<u>8,172</u>
	<u><u>2,197</u></u>	<u><u>9,913</u></u>

6. 融資成本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借款利息	1,460	1,273
貿易應付款項利息	-	109
租賃負債利息	196	166
	<u>1,656</u>	<u>1,548</u>

7. 所得稅開支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5,319	3,70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利得稅	(188)	(313)
遞延稅項	<u>(2,029)</u>	<u>(1,073)</u>
	<u>3,102</u>	<u>2,323</u>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則須按16.5%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就於澳門註冊的附屬公司而言，該兩個年度的澳門所得補充稅按扣除已派發股息後超過600,000澳門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2%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未有計提澳門所得補充稅撥備。

就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繳納企業所得稅。

於新加坡註冊的附屬公司須按17%（2023年：17%）的稅率繳納新加坡所得稅。由於在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無應課稅溢利，故未有計提新加坡所得稅撥備。由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應課稅溢利被結轉的稅務虧損所吸收，故未有計提新加坡所得稅撥備。

8. 本年度溢利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扣除下列項目後的本年度溢利：		
核數師酬金	1,800	1,740
確認作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撇減存貨437,000港元 (2023年：329,000港元))	12,406	8,791
物業、機械及設備折舊	45,220	51,624
使用權資產折舊	3,526	3,955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7,485	7,618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51,940	47,57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02	1,688
	<u>53,742</u>	<u>49,261</u>
總員工成本	<u>61,227</u>	<u>56,879</u>

附註：本集團已為香港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計劃的資產以獨立信託人監管的基金形式分開持有。於損益確認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本集團按各僱員以30,000港元(2023年：30,000港元)為上限的有關月薪5%的已付或應付供款。

本公司於澳門、中國及新加坡的附屬公司的合資格僱員為各當地政府管理的退休金計劃成員。澳門的附屬公司須每月就每名僱員供款60澳門元。中國的附屬公司須向退休金計劃作出該等僱員相關薪金成本介乎0.2%至14%的某個百分比的供款，以為福利提供資金。新加坡附屬公司須就僱員月薪總金額作出16%供款。本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所須供款。

於年內損益扣除之成本總額為1,838,000港元(2023年：1,741,000港元)，包括分別為36,000港元及1,802,000港元(2023年：53,000港元及1,688,000港元)的董事酬金及其他員工成本，為本集團就本年度向計劃作出的已付或應付供款。於報告期末，並無沒收的供款可供減低未來供款責任。

9. 股息

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為本公司分派的股息相當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每股股份0.65港仙，總額為5,616,000港元的末期股息(2023年：無)。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已建議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60港仙，總額為5,184,000港元。派發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2023年：每股普通股0.65港仙，總額為5,616,000港元)。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u>10,364</u>	<u>12,776</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股數	<u>864,000</u>	<u>864,000</u>

附註：兩個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年內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由於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概無呈列該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應收下列人士的應收租賃款項：		
— 外界人士	50,891	51,596
— 一間關聯公司	212	212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15,036)</u>	<u>(16,549)</u>
	<u>36,067</u>	<u>35,259</u>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2,605	3,01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286)</u>	<u>(450)</u>
	<u>2,319</u>	<u>2,568</u>
可收回增值稅	–	74
已付租金按金	650	650
其他按金及預付款項	<u>5,976</u>	<u>3,630</u>
	<u>45,012</u>	<u>42,181</u>
分析為：		
流動	43,273	41,107
非流動—收購物業、機械及設備的 已付預付款項及按金	1,089	424
非流動—租金按金	<u>650</u>	<u>650</u>
	<u>45,012</u>	<u>42,181</u>

於2022年4月1日，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為1,400,000港元。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租賃款項及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30日內	16,197	9,860
31日至60日	10,035	11,794
61日至90日	2,453	4,202
91日至180日	4,885	7,274
超過180日	4,816	4,697
	<u>38,386</u>	<u>37,827</u>

於該兩個年度，應收租賃款項的一般信貸期為發出發票後的0至90日，而貿易應收款項的一般信貸期為發出發票後的0至90日。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應收租賃款項及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總賬面值為25,301,000港元(2023年：23,863,000港元)的應收賬款，其於報告期末已逾期。於2024年3月31日已逾期結餘中，7,983,000港元(2023年：10,726,000港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但不被視為違約，因應收賬款一般會在逾期90日後參考應收賬款支付方式結清未償還結餘。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5,452	3,949
收購物業、機械及設備的應付款項(附註a)	16,486	4,370
應計開支(附註b)	12,486	8,517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c)	2,891	3,269
	<u>37,315</u>	<u>20,105</u>

附註：

- (a) 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收購物業、機械及設備的其他應付款項乃根據供應商授予的正常信貸期。信貸期介乎0至540日(2023年：0至180日)。
- (b) 於2024年3月31日，應計開支主要包括應計員工成本7,009,000港元及長服金撥備1,695,000港元(2023年：4,979,000港元及零)。
- (c) 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專業費用、應付保費及其他應付公共設施費用。

下表載列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30日內	2,616	1,730
31至60日	841	1,128
61至90日	414	84
91至180日	197	154
超過180日	<u>1,384</u>	<u>853</u>
	<u><u>5,452</u></u>	<u><u>3,949</u></u>

13. 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2年4月1日、2023年3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	<u>10,000,000,000</u>	<u>10,000</u>
已發行：		
於2022年4月1日、2023年3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	<u>864,000,000</u>	<u>864</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集團概覽

本集團致力透過提供設備出租相關解決方案及增值服務，為寶貴客戶提供更優質服務。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2024年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純利約10.4百萬港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2023年財政年度**」）：純利約12.8百萬港元）。純利減少主要由於以下的淨影響所致：

1. 儘管本集團來自香港、澳門及新加坡的設備租賃收入錄得增加，惟於2024年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位於香港兩個地區的設備租賃收入減少，原因為(i)啟德區域(包括但不限於啟德體育園項目)（「**啟德區域**」）建設工程的設備租賃需求下跌；及(ii)出租設備租賃收入約為7.6百萬港元，與香港政府於2023年財政年度因應Covid-19疫情興建及營運的社區隔離設施（「**社區隔離設施**」）建設及營運有關，惟於2024年財政年度並無產生有關租賃收入；
2. 於2024年財政年度並無就2023年財政年度的Covid-19疫情向香港及澳門政府收取政府補貼(2023年財政年度：約2.3百萬港元(就香港而言)及約0.5百萬澳門元(就澳門而言，相當於約0.5百萬港元)，該補貼指由香港及澳門政府提供的工資補貼，以支持就業及協助企業於Covid-19疫情期間渡過財務難關)；
3. 出售物業、機械及設備收益由2023年財政年度約8.2百萬港元減少至2024年財政年度約2.5百萬港元，原因為本集團於2023年財政年度出售陳舊卡車的收益約2.3百萬港元，構成2023年財政年度出售物業、機械及設備收益主要部分，同時本集團於2024年財政年度錄得出售兩架租賃卡車的虧損約1.4百萬港元；
4. 本集團於香港截至2024年3月31日的長期服務金撥備約為1.7百萬港元，由於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關於取消強制性公積金—長期服務金（「**長服金**」）對沖機制的會計指引而導致會計政策變更(詳情請參閱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的附註2)；

5. 員工成本由2023年財政年度約56.9百萬港元增加至2024年財政年度約61.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設備操作服務需求增加導致操作員工資上升；及本集團員工年薪增長，以緊貼香港及新加坡人力資源市場；
6. 於2024財政年度錄得分佔有限合資公司Wing Hing-APE Solutions JV Limited (「WAJV」)產生的虧損約2.9百萬港元，當中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AP Equipment Solutions Limited已認購WAJV 50%的股份，金額為2.5百萬港元；
7. 於2024年財政年度錄得匯兌虧損淨額約0.3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於2023年財政年度就購買以歐元及日圓列賬為應付賬款的租賃機械錄得匯兌收益淨額約1.7百萬港元，而歐元及日圓於2023年財政年度貶值)；及
8. 於2024年財政年度，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已確認租賃應收款項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淨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為1.7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項下的減值虧損約3.9百萬港元，原因是按照個別評估就與三跑項目的客戶工程相關的部分應收賬款，以及基於全球利率及通脹率上升可能導致預期違約風險增加而按照共同評估就餘下客戶計提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乃由於2024年財政年度收回率有所改善。

於2024年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74.1百萬港元，較2023年財政年度的收益約160.6百萬港元增加約8.4%。於2024年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約52.0百萬港元，較2023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約45.0百萬港元增加約15.6%。2024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率約為29.9% (2023年財政年度：約28.0%)。有關本集團於2024年財政年度表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告「財務回顧」一節。本集團於2024年財政年度的表現反映設備租賃及提供相關增值服務的重要性。

於2024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0.4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2.8百萬港元)。

2024年財政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為1.20港仙(2023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1.48港仙)。

業務概覽

於2024年財政年度，對於租賃設備的設備需求及租賃收入增加。然而，本集團仍於兩個地區錄得租賃收入減少，誠如本公告「集團概覽」一節所述：(i)2024年財政年度啟德區域出租設備的租賃收入減少；及(ii) 2024年財政年度社區隔離設施內的方艙醫院並無產生租賃收入。儘管如此，本集團於香港的其他建設項目及其他建築工程的租賃收入有所增加，包括但不限於落馬洲河套地區發展、於香港國際機場進行的改善工程及第三跑道興建項目以及中九龍幹線(貫穿九龍半島的在建公路項目，大部分位於地底)(「**T2-CKR**」)。於2024年財政年度，由於香港特區政府努力促進香港經濟，本集團的香港活動業務相關租賃收入亦錄得大幅增長。該等增長已抵銷上述(i)及(ii)點租賃收入的負面影響。此外，本集團2024財政年度在新加坡的租賃收入因小型起重解決方案策略而錄得顯著增加。因此，儘管如上述(i)及(ii)點的租金收入減少或虧損，本集團仍錄得整體租金收入增長。

此外，本集團通過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亞積邦電力有限公司(「**亞積邦電力**」)，利用移動電源智能系統(「**移動電源智能系統**」)概念及提供綠色解決方案(例如提供生物燃料發電機)，增加為市場提供更好及更全面的供電解決方案的業務活動，旨在提升本集團為各行業提供移動供電的租賃及為市場提供解決方案方面服務的專業性，其於2024年財政年度促進租賃收入的增長。

就貿易業務而言，相較2023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於機械貿易及零件銷售的收益均錄得增加。收益增加主要由於中國客戶的零件銷售額增加。

就澳門而言，租賃設備的需求輕微增加，因此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亞積邦建機租賃及工程有限公司(「**亞積邦澳門**」)的租賃收益較2023年財政年度有所增加，原因為2024年財政年度澳門活動業務的需求增加。此外，本集團於公共工程相關建築工地(尤其是澳門半島新填海土地的建築及基建設施項目)的需求仍錄得增長，而澳門的公共工程乃本集團於2023年及未來的重點。

就新加坡而言，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P Equipment Rentals (Singapore) Pte. Limited (「**AP Singapore**」)於2024年財政年度的設備租賃收益及操作服務收入大幅增加，乃由於2024年財政年度新加坡經濟蓬勃發展，故其建築行業繼續錄得增長。

就中國而言，由於部分大型物業開發商引發的債務危機，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亞積邦建設工程機械(上海)有限公司(「**亞積邦上海**」)錄得設備租賃收益減少。然而，亞積邦上海亦於2024年財政年度專注於在本地及海外出售其設備。

最後，就WAVJ而言，截至2024年3月31日，WAVJ所涉及的項目大部分已經完成。

詳情請參閱本公告「財務回顧」一節。

展望

即便Covid-19疫情消退及香港恢復跨境活動，惟香港及中國的經濟復甦程度未如預期。儘管如此，本集團將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2025年財政年度**」)繼續投資及推廣有關綠色能源概念的設備。

在香港，本集團將於2025年財政年度加大對具有移動電源智能系統的環保移動供電業務及其相關服務的投資，此項業務將以為客戶提供供電的終極解決方案來包裝，亦應對社區對環境保護及社會責任方面日益提高的關注。本集團將為客戶提供更多與開發產品的三大目標，即全面數字化、環境保護及人工智能；以及「綠色概念」相關的增值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客戶租賃機械的排放物的部分原始數據、使用生物燃料以及為客戶提供電力時提供更高效、可靠及具有成本效益的模式。亞積邦電力將於未來幾年實施該等策略。本集團將於2025年財政年度加強專注於海外機械貿易以及出售陳舊租賃設備。

在澳門，亞積邦澳門將繼續專注於政府相關工程以及特別活動及娛樂活動，以於未來幾個月增加租賃收益。

就中國而言，本集團將於未來幾個月密切監察與中國建築行業相關的債務危機的影響。為提高亞積邦上海的收益及現金流入，本集團將嘗試增加機械銷售並出售更多租賃設備。

新加坡經濟正蓬勃發展。於2025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將盡力維持其收益增長趨勢及小型起重解決方案策略，並可能考慮進一步投資於AP Singapore的租賃設備(包括引入更多的產品類型)，以滿足租賃設備於新加坡日益增長的需求。

財務回顧

收益

於2024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增加約13.5百萬港元，2024年財政年度的總收益約為174.1百萬港元，較2023年財政年度約160.6百萬港元增加約8.4%。收益增加的主要因為本集團除操作服務收入外的所有業務分部的收益增加所致。

(i) 出租設備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來自出租服務(涉及在香港、澳門、中國及新加坡出租建築、機電工程及活動及娛樂設備)的租賃收入於2024年財政年度減少至約114.5百萬港元，而於2023年財政年度則約為111.9百萬港元。

如上所述，本集團於2024年財政年度來自香港出租業務的收益增加，乃由於本公告「業務概覽」一節所披露的建設工程及活動業務的需求增加。

設備租賃收入佔本集團2024年財政年度總收益約65.8%(2023年財政年度：約69.7%)。

(ii) 操作服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設備操作服務，透過派遣設備操作員到客戶工地操作設備。於2024年財政年度，設備操作服務的收益增加約26.0%至相當於約22.1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約17.6百萬港元)及佔本集團2024年財政年度總收益約12.7%(2023年財政年度：約10.9%)。於2024年財政年度操作服務的收入增加乃由於香港及新加坡租賃設備(尤其是需要操作員操作的設備)的需求有所增加，令其於香港及新加坡的相關設備操作服務的需求亦相應增加所致。

(iii) 其他服務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服務收入(來自出租安排，包括於出租期間的維修及保養、派送及安裝服務)錄得增加，於2024年財政年度約為12.6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約10.6百萬港元)。本集團的其他服務收入佔本集團2024年財政年度總收益約7.2%(2023年財政年度：約6.6%)。該增加主要由於維修及保養服務收入大大增加。

(iv) 機械及零件銷售

機械及零件銷售的收益由2023年財政年度的約20.5百萬港元增加約21.3%至2024年財政年度的約24.9百萬港元，此乃由於零件銷售大大增加及機械銷售增加的淨影響所致。

本集團機械及零件銷售佔本集團2024年財政年度總收益約14.3%(2023年財政年度：約12.8%)。

銷售及服務成本

本集團於2024年財政年度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約為122.0百萬港元，同比上升約5.6%(2023年財政年度：約115.5百萬港元)。銷售及服務成本主要包括機械租用成本、本集團設備操作員、技術人員及卡車司機的員工成本、可供購買機械及零件成本以及折舊。

本集團已於2024年財政年度透過購買租賃設備以用作投資租賃設備，約為32.8百萬港元。然而，本集團亦已於2024年財政年度增加出售若干使用率較低的租賃設備，若干設備則已於2024年財政年度悉數折舊，因此，2024年財政年度的折舊成本減少約44.2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約51.0百萬港元)。銷售及服務成本項下的員工成本增加約4.7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2024年財政年度對操作服務的需求增加，令操作租賃設備的操作人員工資及人數增加。長服金的撥備亦為於2024年財政年度的銷售及服務成本增加約1.3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無)。由於2024年財政年度機械成本增加，機械及零件成本上升約5.6%。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從2023年財政年度約45.0百萬港元增加約15.6%至2024年財政年度約52.0百萬港元，本集團於2024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率約為29.9% (2023年財政年度：約28.0%)。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i)2024年財政年度貿易業務的毛利率下跌；(ii)工資增加；(iii)長服金的撥備；惟(iv)租賃設備收益增加；及(v)相關折舊開支於2024年財政年度減少的淨影響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2024年財政年度錄得其他收入約3.2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約5.0百萬港元)，較2023年財政年度減少約35.2%。有關減少乃由於2024年財政年度並無就Covid-19疫情從香港及澳門政府收取的政府補貼(2023年財政年度：約2.8百萬港元，該補貼指由香港政府(約2.3百萬港元)及澳門政府(約0.5百萬澳門元，相當於約0.5百萬港元)提供的工資補貼，以支持就業及協助企業於Covid-19疫情期間渡過財務難關)。由於2024年財政年度現金結餘增加及香港定期存款利率上升，本集團於2024年財政年度錄得銀行存款利息收入約2.6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約0.5百萬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24年財政年度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約為2.2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約9.9百萬港元)，較2023年財政年度減少約77.8%。本集團於2024年財政年度錄得匯兌虧損淨額約0.3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匯兌收益淨額約1.7百萬港元)，乃由於2023年財政年度應付賬款錄得日圓及歐元兌港元貶值所致。本集團亦錄得出售物業、機械及設備收益由2023年財政年度約8.2百萬港元減少至2024年財政年度約2.5百萬港元，此乃由於2023年財政年度出售所有陳舊卡車，以致2023年財政年度產生出售收益約2.3百萬港元，而本集團於2024年財政年度錄得出售租賃卡車虧損約1.4百萬港元。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已確認租賃應收款項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淨額以及已確認物業、機械及設備減值虧損淨額

於2024年3月31日，應收款項的收回率有所改善。本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項下的減值虧損於2024年財政年度撥回約1.7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項下的減值虧損約3.9百萬港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集團概覽」一節。

本集團於2024年財政年度已確認物業、機械及設備減值虧損淨額約0.1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約0.7百萬港元，乃就三跑工地所使用的租賃設備計提減值撥備)。

行政開支

於2024年財政年度，行政開支約為39.8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約37.7百萬港元)，較2023年財政年度增加約5.7%。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員工成本(不包括本公告「銷售及服務成本」一節所述員工成本)因年度評核晉升而增加。長服金撥備亦為2024年財政年度的行政開支增加約0.6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無)。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2024年財政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1.2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約0.6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乃由於向市場推廣「綠色能源」概念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本集團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利息，於2024年財政年度約為1.7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約1.5百萬港元)。融資成本增加乃由於2024年財政年度的租賃設備及卡車的投資融資借款(約1.5百萬港元)較2023年財政年度的借款(約1.3百萬港元)增加所致。

2024年財政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集團於2024年財政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0.4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2.8百萬港元)，溢利率約為6.0%(2023年財政年度：溢利率約8.0%)。2024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乃由於本公告「集團概覽」一節所述的原因。於2024年財政年度的全面收益總額約為9.8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全面收益總額約11.9百萬港元)。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2024年財政年度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租賃機械、汽車及辦公室設備的開支，合共約為35.2百萬港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4.7百萬港元)。資本開支大部份用於撥付本集團自置出租機械機組及卡車的擴張，佔2024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總資本開支約98.3%。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回顧

本集團透過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及借款撥付其營運。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現金結餘及現金等價物約為93.7百萬港元(於2023年3月31日：約74.6百萬港元)，主要以港元、日圓、歐元、澳門元(「澳門元」、新加坡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以及借款及租賃負債約為42.7百萬港元(於2023年3月31日：約42.3百萬港元)以港元計值。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有銀行融資約85.4百萬港元(於2023年3月31日：約87.8百萬港元)，其中約57.1百萬港元(於2023年3月31日：約35.3百萬港元)已提取，約28.3百萬港元(於2023年3月31日：約52.5百萬港元)未動用。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零(於2023年3月31日：零)，乃按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得出。債務淨額定義為計息負債的總和(其中包括借款、銀行透支、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展望未來，本集團預期主要以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及借款撥付其未來營運及擴展計劃。

外匯風險

本集團若干交易用以計值的貨幣有別於本集團的功能貨幣(即港元)，因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用以結算其向供應商購貨的付款一般以港元、日圓、歐元、新加坡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自客戶收取的付款主要以港元、澳門元、新加坡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本集團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其面對的貨幣變動風險及採取積極措施。

或然負債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4年財政年度，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概無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投資。

資本承擔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19.8百萬港元(於2023年3月31日：約13.1百萬港元)是為本集團收購出租設備及卡車。

本集團將透過內部資源及銀行融資為購買租賃設備及卡車撥付。

資產質押

於2024年3月31日，約3.0百萬港元(於2023年3月31日：約3.0百萬港元)的壽險保單存款、於2024年3月31日約4.5百萬港元(於2023年3月31日：約4.4百萬港元)的租賃設備及卡車約0.4百萬港元(於2023年3月31日：約0.4百萬港元)的銀行存款已抵押用作本集團借款約38.4百萬港元(於2023年3月31日：約31.1百萬港元)的擔保。

分部資料

本集團呈列的分部資料於本公告財務報表附註中的附註3(a)及3(b)披露。

人力資源及僱員薪酬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有133名僱員(於2023年3月31日：127名僱員)，其中120名僱員位於香港(於2023年3月31日：117名僱員)、4名僱員位於澳門(於2023年3月31日：4名僱員)、6名僱員位於新加坡(於2023年3月31日：3名僱員)及3名僱員位於中國(於2023年3月31日：3名僱員)。僱員薪酬待遇經參考市場資料及個人表現而釐定，將定期檢討。董事會不時檢討薪酬政策。在基本薪酬之外，本集團亦提供醫療保險、向公積金供款及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於2024年財政年度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薪酬、其他福利及為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員工的退休計劃供款)約為61.2百萬港元(2023年財政年度：約56.9百萬港元)。員工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操作人員的人手增加及進行年度員工薪金檢討。

本集團的技術員工參加由生產商及本集團聯合舉辦的研討會，以獲得產品知識，確保彼等具備必要技能及知識履行職責。有關研討會包括設備結構的培訓、操作特點、操作員安全培訓及設備維修。除生產商與本集團聯合舉辦的培訓外，本集團的技術員工亦參加外部培訓課程，取得相關證書。

購股權計劃

為本集團發展而吸引及挽留最合適的人員，本集團於2016年3月17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購股權可作為長期激勵授予本集團合資格僱員。自計劃採納日期起至2024年3月31日，並無根據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明企業透明度及問責制度的重要性。本公司於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同時，亦透過有效的企業管治程序帶領本集團取得更好的業績及提升企業形象。

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委聘國際顧問公司（「顧問」）檢討及建議適當的措施，以確保本公司於內部監控評估、企業風險管理及企業管治顧問服務方面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顧問已審閱本公司2024年財政年度的內部監控、企業風險管理及企業管治常規，而本公司持續參照顧問的建議改善其內部監控、企業風險管理及企業管治常規。此外，本公司已採納其企業管治常規，該企業管治常規乃取自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守則條文。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之規定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應分開及並非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均由劉邦成先生兼任。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可強勢及貫徹領導本公司，以及有效運用資源，並容許有效地計劃、制訂及推行本公司的業務策略，使本公司能繼續有效率地發展業務。

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就有否違反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本公司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2024年財政年度遵守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2024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核對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該等數字一致。由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項目準則或香港鑑證業務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不對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60港仙（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0.65港仙）。倘建議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則末期股息將派發予於2024年9月5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預期末期股息將於2024年9月16日或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將於2024年8月28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分，本公司將於2024年8月23日至2024年8月28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確保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4年8月22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的股東身分，本公司將於2024年9月3日至2024年9月5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末期股息，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4年9月2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刊發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apholdingshk.com/tc/investor_relations/announcement/index.html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分別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並於7月下旬傳達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亞積邦租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邦成

香港，2024年6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本公司執行董事劉邦成先生、陳潔梅女士及劉子鋒先生；(2)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中澤友克先生；及(3)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炳志先生、蕭澤宇先生及何鍾泰先生。